附件2

本次检验项目说明

一、粮食加工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（GB 2761-2017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-2017）、《关于撤销食品添加剂过氧化苯甲酰、过氧化钙的公告》（卫生部公告[2011]第4号 卫生部等7部门）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 小麦粉。检验项目包括镉（以Cd计）、苯并[a]芘、玉米赤霉烯酮、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、赭曲霉毒素A、黄曲霉毒素B1、过氧化苯甲酰。

2. 大米。检验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无机砷（以As计）、黄曲霉毒素B1。

3. 挂面。检验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。

二、食用油、油脂及其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-2014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（GB 2761-2017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-2017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》（GB 2716-2018）、《花生油》（GB/T 1534-2017）、 《玉米油》（GB/T 19111-2017）、《芝麻油》（GB/T 8233-2018）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 食用植物油（半精炼、全精炼）。检验项目包括酸值/酸价、过氧化值、黄曲霉毒素B1（限花生油、玉米油检测）、苯并[a]芘、特丁基对苯二酚（TBHQ）、乙基麦芽酚（限菜籽油、芝麻油、含芝麻油的食用植物调和油检测）。

三、餐饮食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消毒餐(饮)具》（GB 14934-2016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-2014）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 发酵面制品（自制）。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。

2. 酱卤肉制品（自制）。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胭脂红。

3. 复用餐饮具。检验项目包括游离性余氯（化学消毒法检测）、阴离子合成洗涤剂（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）（化学消毒法检测）、大肠菌群。

四、食用农产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（GB 2763-2019）、《动物性食品中兽药最高残留限量》（农业部公告第235号）、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名单（第四批）》（整顿办函〔2010〕50号）、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（农业农村部公告第250号）、《发布在食品动物中停止使用洛美沙星、培氟沙星、氧氟沙星、诺氟沙星4种兽药的决定》（农业部公告第2292号）、《兽药地方标准废止目录》（农业部公告第560号）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 畜肉。检验项目包括克伦特罗、沙丁胺醇、氯霉素、氧氟沙星、恩诺沙星（以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计）、磺胺类（总量）、地塞米松、莱克多巴胺。

2. 禽肉。检验项目包括磺胺类（总量）、恩诺沙星（以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计）、氧氟沙星、金刚烷胺、氯霉素、呋喃唑酮代谢物。

3. 鳞茎类蔬菜。检验项目包括腐霉利、毒死蜱、氧乐果、克百威、甲拌磷、多菌灵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。

4. 叶菜类蔬菜。检验项目包括毒死蜱、氧乐果、阿维菌素、氟虫腈、克百威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甲拌磷、甲基异柳磷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啶虫脒。

5. 茄果类蔬菜。检验项目包括克百威、氧乐果、氟虫腈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甲拌磷、多菌灵、杀扑磷、甲胺磷、水胺硫磷、毒死蜱、敌敌畏、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。

6. 瓜类蔬菜。检验项目包括克百威、氧乐果、多菌灵、毒死蜱、腐霉利、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、氟虫腈。

7. 芸薹属类蔬菜。检验项目包括氧乐果、甲胺磷、涕灭威、甲拌磷、毒死蜱、克百威、氟虫腈。

8. 淡水产品。检验项目包括恩诺沙星（以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计）、呋喃唑酮代谢物、孔雀石绿、氧氟沙星、氯霉素、地西泮、呋喃西林代谢物、磺胺类（总量）。

9. 海水产品。检验项目包括恩诺沙星（以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计）、氧氟沙星、呋喃唑酮代谢物、呋喃西林代谢物、孔雀石绿、氯霉素。

10. 仁果类水果。检验项目包括丙溴磷、敌敌畏、啶虫脒、毒死蜱、甲拌磷、克百威、氧乐果。

11. 柑橘类水果。检验项目包括丙溴磷、三唑磷、克百威、氧乐果、苯醚甲环唑、水胺硫磷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多菌灵、联苯菊酯。

12. 热带和亚热带水果。检验项目包括吡唑醚菌酯、苯醚甲环唑、对硫磷、氟虫腈、甲拌磷、腈苯唑、辛硫磷。

13. 鲜蛋。检验项目包括恩诺沙星（以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计）、氧氟沙星、氟苯尼考、氯霉素、氟虫腈（以氟虫腈、氟甲腈、氟虫腈砜、氟虫腈亚砜之和计）。